

內政部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都市設計審查小組

第 96 次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6 日內授營鎮字第 1080812421 號

壹、108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本部南區工程處 7 樓會議室

參、主席：蘇委員兼執行祕書崇哲代理

記錄：吳品燕、吳麟兒、吳欣儒

陸、確認第 94、95 次會議紀錄

洽悉。

柒、討論事項

第 1 案：「高雄新市鎮第 1 期發展區後壁田段 167、167-1 地號日用品零售或服務業及雙拼住宅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

一、發言要點：

（略）

二、決議：

本案經委員討論後修正通過，請設計單位依下列各點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詳附件）修正書圖補充說明後，檢送修正後報告書由作業單位將前開修正報告書分送全體委員確認修改內容後，依程序辦理核備事宜；如經多數委員咸認未依下列各點及作業單位初審意見修正完成，則再提本審查小組審議：

- (一) 本案臨道路退縮帶狀式開放空間之綠帶及人行道設計、其他開放空間之景觀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建議修正：
1. 請加強說明本案汽機車出入口兩旁植栽是否影響行車視線並請釐清後續是否有移植公有行道樹需求。
 2. 緊鄰建築物側規劃植栽苦楝，該喬木係腹地及植穴需求面積較大之樹種，建請改為小型喬木。
 3. 請標示各植栽、植穴、寬度及深度於剖面圖說上，並加強說明植栽種類是否合適及後續維護管理計畫。
- (二) 本案動線系統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建議修正：
1. 本案依規定免設置無障礙車位，惟考量一樓為店鋪使用，建請增設至少一處無障礙機車位供行動不便者使用。
 2. 本案屬雙拼住宅，設計較多臥室，考量使用人數較多，建請增設1~2個汽機車停車位以符實需。
 3. 汽車停車位迴轉空間狹小，使用上較為不便，請加強說明汽車停車動線並酌予調整。
 4. 一樓供店鋪使用，考量顧客停車習性及裝卸臨停卸貨需求，請加強裝卸及臨停停車位規劃及使用動線。
- (三) 本案建築量體配置、高度、立面造型風格、色彩及屋突等設計，經委員討論後，請參考下列各點建議修正：
1. 本案一樓供店鋪使用，二樓至四樓供住宅使用，建請考量不同樓層使用性質調整建物立面設計。
 2. 本案依審議規範規定設計斜屋頂，惟建物四周以屋脊裝飾物遮蔽該設計，建請考量本案與週邊建物之協調性酌予調整。
 3. 本案汽機車道鐵捲門及圍牆設計過高，建請重新調整。

捌、散會